

投 標 廠 商 授 權 書

本廠商授權下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廠商參加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委託辦理「經濟部所屬事業 111 年度顧客滿意度調查」案之開標及行使議價或比減價之權利，該代理人資料及使用印章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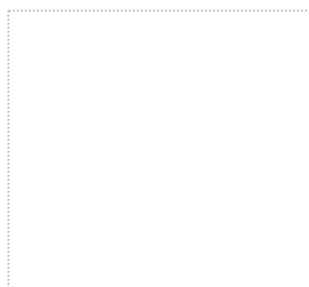
代理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委任人

廠商名稱：

印章：



負責人姓名：

印章：



注意事項：

廠商負責人或代理人於參加開標、減價或比減價時，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分證件及本授權書：

- 一、投標廠商若由負責人攜帶廠商及負責人印章親至開標地點，應出示身分證件，本授權書則無須填寫出示。
- 二、投標廠商若委由代理人出席參加開標，攜帶廠商及負責人印章，則應完整填寫本授權書及攜帶身分證。
- 三、以上廠商及負責人印章須與投標文件所蓋印章相同。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